安徽盛运环保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盛运环保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7年3月3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于3月14日在安徽省合肥市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,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,实际出席监事3名,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程晓和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经审议表决,通过了以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安徽盛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安徽盛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为加快公司业务发展,需要补充公司流动资金,拟 向兴业银行合肥分行申请人民币 5,000.00 万元贷款。为此,公司对安徽盛运环保工 程有限公司向上述银行的融资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安徽盛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安徽盛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为加快业务发展,需要补充公司流动资金,拟向兴业银行安庆分行申请人民币 5,000.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。为此,公司向其融资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安徽盛运重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安徽盛运重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为加快业务发展,需要补充公司流动资金,拟向安徽兴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一年期人民币7,000.00万元借款。为此,公司向其融资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,担保期限为一年。安徽盛运重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——安徽润达机械工程有限公司将以持有安徽盛运重工机械有限责任

公司7,000.00万元的股权向公司提供反担保。同时,公司按实际担保发生额向安徽盛运重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收取2%/年担保费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安徽盛运钢结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安徽盛运钢结构有限公司为加快业务发展,需要补充公司流动资金,拟分别向中信银行安庆分行办理一年期人民币 2000.00 万元借款和向安徽兴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一年期人民币 3,000.00 万元借款。为此,公司向其融资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,担保期限为一年。安徽盛运钢结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——安徽开润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将以持有安徽盛运钢结构有限公司 5,000.00 万元的股权向公司提供反担保。同时,公司按实际担保发生额向安徽盛运钢结构有限公司收取 2%/年担保费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出售资产的议案》

为专注于公司环保行业发展,公司拟将持有的参股公司安徽盛运重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10255.59万元注册资本以10,629.92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安徽润达机械工程有限公司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盛运环保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 2017年3月15日